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文件

应技院发〔2021〕3号

关于做好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4”项目学生转段升学考核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

各合作学校：

根据江苏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对口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单独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苏教考招〔2021〕17号）及我校有关转段升学考核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3+4”项目学生转段考核资格审查工作，确保公平公正，维护正常办学秩序，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资格审查对象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与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3+4”分段培养试点项目2018级学生。

二、资格审查材料

1. 学生在中职学校学习期间，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课程每学期考试成绩汇总表；
2. 各专业两门专业基础课程的成绩汇总表；
3. 全国计算机一级证书；
4. 英语三级B证书；

5. 所学专业规定的职业技能证书。

三、资格审查要求

1. 学生在中职学校学习期间有补考，需要将初考和补考的成绩一起上报，成绩表要能体现出教学过程性。所有教学档案必须留档，便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随时核查。成绩数据必须真实有效，不得弄虚作假。

2. 证书提供复印件，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一致，核实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

3. 资格审核要严格按照南信大校发[2015]1号、南信大校发[2018]1号文件要求执行，不符合转段升学考核要求的学生一律不得参加江苏省普通高校对口单招考试。如有隐瞒，一经核实，随时取消其入学资格。

4. 所有材料审核后发电子版和纸制版（负责人签字学校盖章）一份，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留存核查。电子版发至：yjy@nuist.edu.cn，纸制材料邮至：210044，南京市宁六路219号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王新收，联系电话：025-58235210。

此项工作要求5月20日前全部完成，请各学校严格审查，按时完成。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2021年5月13日